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人民政府

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并结合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,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工作。2024年,我镇在完善政务公开内容和形式的基础上,推进信息公开的数字化转型,不断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。现将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: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4年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1 条,其中,组织机构类信息 15 条;动态类信息 82 条;行政执法类信息(包括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类)7条;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;社区宣传5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3宗,上年结转办理申请11宗; 全年办结63宗,结转至下一年度办理1宗。所有申请均严格按 规定程序办理,按法律法规要求答复,未出现逾期办理情况,未 出现被纠错情况。通过加强管理和优化流程,确保了信息公开工 作规范、有序、高效,切实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,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事务,规范政府信息管理,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,遵循"谁公开、谁审查""先审查、后公开"和"一事一审"原则,确保公开内容合法、准确。重点发布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,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;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培训,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镇根据上级的要求,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的管理,注重 平台内容的定期更新和维护,确保信息及时发布。同时,充分利 用政府门户网站、新媒体、流动宣传车和线下公开栏等多种渠道, 拓宽信息公开的传播途径和覆盖范围。

(五)监督保障情况

我镇依据相关规定,落实政务信息公开的监督保障工作,强化队伍建设、明确专人负责,确保各项责任落实到位,严格审查公开内容、定期组织人员培训,确保信息的准确性、时效性与规范性。同时,定期开展自查,对栏目进行梳理,及时发现、纠正问题,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按标准化、规范化持续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
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 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处罚		530	,								
行政强制		0									
	第二十条	第(八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.37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(7	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	自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1	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	其他	总 计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3	0	0	0	0	0	53	
=,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0	0	0	0	0	1	11	
Ξ	(一)予以公开	22	0	0	0	0	0	22	
· 本 年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 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5	0	0	0	0	1	6	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(7	<i>├ 万川迷</i> ケォ	居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	自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科研机构	-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 计	
度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办理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2	0	0	0	0	0	2	
结田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
果	(三) 不予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公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	0	1	
	(四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1	0	0	0	0	0	21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3	0	0	0	0	0	3	
	提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(五)	2. 重复申请	3	0	0	0	0	0	3	
	不予处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,	0	0	0	0	0	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1	本列数	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	自	法人						
1	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总 计	
	-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	l	0	0	0	0	0	1	
	其他 处理	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	3	0	0	0	0	0	3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	(七)	总计	62	0	0	0	0	1	63	
四、	结转下	年度继续办理	1	0	0	0	0	0	1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	结	其	尚		Ħ	卡经复	议直	接起证	斥		复	议后起	记诉	
果	果	他	未	总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维	纠	结	审	计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4	0	0	0	4	2	0	0	0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镇在 2024 年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,但仍存在一些可改进之处。一方面,随着信息量的增长,部分信息更新频率和公开的时效性仍有提升空间;另一方面,信息呈现方式有待进一步多样化。为此,我镇将细化部门责任,加强信息公开质量监督,确保各类信息能够更及时、全面地呈现给公众,切实增强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感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2〕109号)有关要求,2024年度我镇共发出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书4件,金额4320元;其中部分政府信息申请人放弃申请,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3740元。

